

桃園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

會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3段501巷16號

電話：(03) 3622327

連絡人：吳枝梅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桃土錦字第 115018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候選人登記表

主旨：為辦理本會第 18 屆理、監事選舉候選人登記事項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本會第 17 屆第 12 次理、監事聯席會決議辦理。

二、候選人登記事項

1. 日期：115 年 11 月 2 日至 11 月 6 日（共計 5 天），每日上午 8 時～下午 17 時止。
2. 地點：本會辦公室（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三段 501 巷 16 號）
3. 填寫候選人登記表（附件），每人以登記一種候選人為限，於登記期限內親自或委託向本會辦理登記，逾期不受理登記。
4. 候選人號次依報名先後順序排列。

三、理監事選舉事項說明：

1. 依據：【人民團體選舉罷免辦法】及【本會章程】。
2. 選舉人資格：本會會員，並繳交 115 年會費者，均具有選舉權，每一會員以一權為限。
3. 被選舉人資格：本會會員，並繳交 115 年會費者，均具有被選舉權。
4. 應選名額與任期（章程）。

第十七條：本會設理事十五人組織理事會，監事五人組織監事會，均由會員大會就會員代表中用無記名連記法選任之，選舉前項理、監事時，應同時選出候補理事五人候補監事一人，遇有缺額依次遞補以補足前任任期為限。

第廿六條：理事及監事之任期均為三年，其連選連任者不得超過二分之一。

5. 選舉日期：115 年 12 月 11 日（星期五），本會第 18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。

正本：各會員

理事長 呂錦和

桃園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 第 18 屆理、監事選舉候選人登記表

類別：☐理事 ☐監事

號次	商號	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學歷	住址	電話

商號： 簽章 負責人： 簽章

備註：1.報名登記日期：自 115 年 11 月 2 日至 11 月 6 日止。(共計 5 天)
2.報名登記時間：上午 8 時~下午 17 時止。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